

常州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常治欠办〔2023〕10号

关于开展“制度运行提质增效” 一行业一行动的通知

各辖市（区）、常州经开区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市住建局、交通局、水利局：

为进一步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相关配套政策，推动工程建设领域保障工资支付制度全覆盖、实运转，切实维护农民工劳动报酬权益。根据省相关文件要求，决定从即日起至8月底，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工程建设领域“制度运行提质增效”一行业一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行动目标

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根治欠薪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

精神，认真排查全市在建工程项目，重点是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国企项目以及其他存在欠薪风险隐患的在建工程项目保障工资支付制度落实情况。通过行政、司法、信用等综合施策，督促在建工程项目规范用工管理，高效运行实名制管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总包代发、工资保证金、工程款支付担保等制度，推动实现农民工工资“月结月清”，从源头上预防欠薪发生。

二、行动内容

一是全面检查保障工资支付制度落实情况。结合《根治欠薪“大排查 大调研 大整治”专项行动方案》（常治欠办〔2023〕4号）相关要求，采取拉网式排查、线上线下结合排查等方式进行检查（其中各地重点检查项目不少于30个），对检查出的问题列明清单及整改建议。重点检查在建工程项目配备劳资专管员、建立用工管理台账、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或用工书面协议，通过计酬手册或信息化实名制等管理手段记录农民工身份信息、劳动考勤、工资结算等情况；总包单位开设、使用或撤销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建设单位依法依规及时足额拨付人工费用情况；分包单位按月考核农民工工作量并编制工资支付表，总包单位按照资金管理三方协议委托银行发放工资情况；总包单位依规存储工资保证金情况；建设单位依规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情况等。

二是深入推动在建工程项目工资“月结月清”。认真落实《关于推进落实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月结月清”工作的通知》（常治欠办发〔2023〕6号）要求，摸清工程建设领域不同工种

农民工工资水平并推广应用，指导督促企业劳动合同约定工资标准与调查工资水平相符，每月按照考勤天数或计件数量等核算农民工工作量和应付工资数额，按月编制工资支付表并经农民工签字确认，依法依约支付农民工工资，切实将功夫下在平时，减轻年底集中兑付压力。

三是依法惩处违反《条例》规定行为。结合我市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要求，充分运用日常“双随机”抽查、重点督查、专项联合检查等方式，坚持边查边处、边整边改、真查真改，对发现劳动合同签订不规范、工资支付不及时、制度落实不到位的，依法依规予以处理处罚，并列出问题清单、建立整改台账，逐条整改、逐一销号，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细。对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的，及时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对符合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依法依规应列尽列，并适时公布曝光一批典型案例，形成有效震慑。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辖市（区）要充分发挥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强化统筹协调，结合实际制定本地区专项行动具体工作方案，细化目标，突出重点，压实责任，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要抽调精干力量组成联合检查组，对辖区内在建工程项目进行逐项逐户检查，紧盯关键环节、重点问题，查清摸实工资支付保障制度落实情况和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确保制度落实到位和工资支付到位。要聚焦制度推动较慢、欠薪线

索量大、增速快的重点区域，通过专项督导、党员先锋队驻点等方式，加快工作进度。行动期间，市领导小组办公室将适时开展专项督导、三方评估审计等方式，对各项工作进行“回头看”。

（二）加强执法协作。各地区各成员单位要进一步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执法联动协作机制，强化部门协同、联动执法，合力推动在建工程项目工资“月结月清”要求落地，加强实名制、农民工工资监控预警等信息系统运用，加大欠薪问题“双交办”“一案三查”力度，依法查处未按《条例》规定落实相关制度和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违法行为，切实做到规范劳动用工和维护劳动权益。

（三）加强宣传引导。要坚持“边执法、边普法”，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媒体、在线访谈等多种方式，不断扩大《条例》及配套政策宣传深度和广度，营造尊法守法良好社会氛围。强化项目经理、劳资专管员等项目管理人员培训，推动企业准确理解和熟练运用各项制度规定。深入建筑工地等一线上门送法送政策，张贴推广“常安薪”维权码，全面提升农民工依法维权意识。

各辖市（区）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对本地区专项行动情况进行汇总分析，认真梳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对策建议，于2023年8月31日前将书面材料、《“制度运行提质增效”专项行动情况表》和项目问题清单汇总表（见附件）报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人：吉英恒，85729001。

- 附件：1. “制度运行提质增效”专项行动情况表
2. 工程项目问题清单汇总表

常州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6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单位：市劳动监察支队）

附件 1

“制度运行提质增效”专项行动情况表

填报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检查在建工程项目情况						查处违反制度规定行为情况											解决欠薪问题情况							涉嫌犯罪情况	
	在建工程项目数(个)	政府投资工程项目数(个)	国企项目数(个)	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个)	涉及农民工人数(万人)	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人数(万人)	违反实名制管理规定行为(件)	违反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开设或者使用规定行为(件)	违反及时足额拨付人工费用规定行为(件)	违反按月考核农民工工作量、编制工资支付表等行为(件)	违反工资保证金制度规定行为(件)	违反工程款支付担保制度规定行为(件)	立案(件)	通过协调等非立案方式解决(件)	责令整改(件)	责令停工(件)	行政处罚(件)	立案(件)	通过协调等非立案方式解决(件)	涉及农民工人数(万人)	涉及金额(万元)	责令整改(件)	行政处罚(件)	行政处罚(件)	移送公安机关(件)	公安机关立案(件)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合计																										
房企项目																										
交通项目																										

	检查在建工程项目情况						查处违反制度规定行为情况											解决欠薪问题情况							涉嫌犯罪情况	
	在建工程项目数(个)	政府投资工程项目数(个)	国企项目数(个)	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个)	涉及农民工人数(万人)	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人数(万人)	违反实名制管理规定行为(件)	违反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开设或者使用规定行为(件)	违反及时足额拨付人工费用规定行为(件)	违反按月考核农民工工作量、编制工资支付表等行为(件)	违反工资保证金制度规定行为(件)	违反工程款支付担保制度规定行为(件)	立案(件)	通过协调等非立案方式解决(件)	责令整改(件)	责令停工(件)	行政处罚(件)	立案(件)	通过协调等非立案方式解决(件)	涉及农民工人数(万人)	涉及金额(万元)	责令整改(件)	行政处理(件)	行政处罚(件)	移送公安机关(件)	公安机关立案(件)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水利项目																										
其它工程项目																										

其他情况：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联合惩戒对象名单_____件。

单位负责人：

填报人：

备注：1. 国企项目指中央和地方监管的国有（含国有控股）企业作为总承包单位的工程项目（标段）；

2. 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国企项目、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有重合的分别单独统计；

3. 填报数据包含住建、交通运输、水利等部门数据。

附件 2

工程项目问题清单汇总表

序号	辖市区	项目名称	投资类别	施工总包单位	总包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存在的问题	整改建议	备注

